东建办函〔2024〕26号

鄂尔多斯市东胜区建设街道办事处关于

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

开展情况工作报告

东胜区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

按照《鄂尔多斯市东胜区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印发<东胜区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方案（2024—2026年）>实施方案的通知》要求，现将建设街道7月份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开展情况报送如下。

一、总体情况和经验做法

街道于3月初召开了安全生产工作部署会，会议传达了《鄂尔多斯市东胜区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印发东胜区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方案（2024—2026年）》（东办发〔2024〕5号）文件精神并就街道安全生产工作作出了安排部署，要求街道层面迅速开展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比照上级方案制定本级安全生产治本攻坚实施方案，进一步明确领导小组、主要任务以及落实具体任务的时间节点等内容；各社区和平安建设办要及时建立隐患问题整改清单、责任清单，切实做到底数清、情况明，同时企业要成立自查整改隐患台账；对发现的问题和隐患，能整改的要立即整改，不能立即整改的要采取严密的防范措施，有序整改，同时上报上级行业主管部门，本次集中整治的重点是消防安全领域、重大事故隐患排查领域、城镇燃气领域、建筑施工专项领域等。

二、本部门（行业、领域、辖区）重点指标任务进展情况

截至目前，检查企业507家，发现隐患16处，已整改16处，隐患问题主要表现为灭火器过期、厨房未配备灭火毯、安全出口疏散方向不对、消火栓缺少玻璃、车辆乱停乱放经常阻塞消防通道等问题。

（一）2024年已完成的重点指标任务。

1.2024年7月底前已完成1-7月份发现的安全隐患，目前都已整改完毕。

（二）2024年正在推进的重点指标任务。

目前，街道正在推进的重点指标任务是防汛安全隐患排查和电动自行车全链条管控专项整治工作。

1. 存在的问题和困难

根据东胜区电动自行车安全隐患全链条整治工作6月份重点任务清单，分配到街道具体工作任务是推进停放电动充电设施建设，掌握小区电动自行车停放充电供需关系，制定既有小区增设停放电动设施工作计划以及加大政策宣传、违法行为曝光、宣传培训等工作，针对上述工作任务，街道制定了具体的工作计划。

街道对既有小区充电设施摸底排查，还需在现有基础上增设420个充电桩。

 目前存在的困难需进一步和住建、住房、物业服务企业等职能部门和共建单位协调统筹建设住宅小区电动自行车停放的充电设施等各项环节，确保逐步解决小区内充电设施短缺的问题。

四、近期工作安排

一**是**继续完善防汛制度机制，定期巡查低洼、重点等危险区域，并加强与相关部门沟通协调，形成合力，全力抓好汛期隐患排查、值班值守、物资保障、风险管控等重点工作。

**二是**街道将积极配合住建、住房等职能部门统筹建设住宅小区电动自行车停放的充电设施，确保每个小区都能根据实际需求合理布局充电设施，特别是针对无物业小区、老旧小区，将优先规划，逐步解决充电难的问题。同时，联合住建、住房、消防等部门对增设充电设施的地点进行安全评估，确保所有新建充电站点符合消防安全标准，避免潜在的安全隐患。

**三是**街道将通过微信公众平台、LED显示屏、悬挂条幅等形式积极宣传电动自行车事故案例、火灾预防公益广告，宣传提示“乱骑行、车入楼、线出户、自拆改”等危害，教育引导居民按规停放，不擅自改装原车蓄电池等，增强居民群众安全防范意识、火情应对技能和逃生自救能力。同时，配合消防部门，开展好电动自行车安全隐患联合夜查行动，对发现的违规行为进行处理，形成警示效应，营造良好的公共安全氛围。

（此页无正文）

鄂尔多斯市东胜区建设街道办事处

2024年7月17日